

证券代码：605377

证券简称：华旺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6

#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董事长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内现金分红提议 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1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钭江浩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议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内现金分红的函》。主要内容如下：

### 一、提议的背景和目的

公司深耕于中高端装饰原纸领域，自公司上市以来，公司业务规模稳步提升，在中高端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客户结构持续优化，内生增长潜力逐步释放。

基于对公司长远发展信心、良好的财务状况及股东利益回报等因素的综合考虑，公司将持续推动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践行“提质增效重回报”的行动，主要措施包括：

#### （一）专注公司稳健经营，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继续秉承“专业、专注、稳谨、发展”的企业精神和“以人为本、科技创新、用户至上、合作共赢”的经营理念，致力于成为高性能纸基材料“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未来，充分利用技术研发优势和成本控制优势，加快纸基材料优质产能的扩张，继续巩固公司装饰原纸的行业龙头地位。同时抓住纸基材料在各行业快速应用发展的良好契机，加快业务品类拓展，成为高性能纸基功能材料行业的领军企业。

#### （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治理活动，努力提高公司法人治理水平，为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提供有力保障。公司将进一步提升主营产品的竞争优势，充分利用公司的技术优势，加快市场拓展，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 （三）重视投资者交流及合理回报，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将积极建立公开、公平、透明、多维度的投资者沟通渠道，继续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专线等各种形式与投资者积极沟通，加深投资者对于公司生产经营等情况的了解。

公司重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最近三年（2020 年-2022 年），公司累计向投资者分配现金红利 46,618.38 万元，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金额 5,717.49 万元。未来公司将根据经营情况继续实施现金分红等回报措施，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 二、关于持续提高股东回报的提议

1、提议公司未来在制定发展规划时，同步匹配股东回报三年规划，落实打造“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如稳定的现金分红、适时股份回购等，持续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2、提议在统筹好经营发展与股东回报动态平衡的基础上，适度增加分红频次。

## 三、关于 2023 年度及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提议

提议公司 2023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为：以公司 2023 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不低于 8.50 元（含税）。

同时提议公司结合 2024 年上半年实际经营情况，开展 2024 年中期分红。

建议 2024 年在 2023 年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分红比例，具体利润分配方案将由公司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并报董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审议确定。

## 四、提议人承诺

提议人提请公司董事会就本项提议予以研究，拟定具体利润分配方案报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确定，其本人承诺将在相关会议审议该事项时投“赞成”票。

## 五、董事会有关说明

公司收到上述提议后，结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和盈利能力进行分析，认为该提议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可行性，公司计划将上述分红提议分别与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一同提交董事会审议，制定适宜方案积极推动上述提议获得审批通过，并及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六、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会将对提议人关于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内现金分红的相关提议，进行专项研究、细化、落实，拟定具体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2、上述现金分红提议仅代表提议人的意见并非董事会决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 日